

安徽润泓泽家具有限公司高端智能装饰装配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5月10日，安徽润泓泽家具有限公司根据《安徽润泓泽家具有限公司高端智能装饰装配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验收组和与会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对该工程环保执行情况报告和监测单位对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现场检查了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审阅并核实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安徽润泓泽家具有限公司拟投资6308万元，于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经济开发区建设高端智能装饰装配项目。项目购买滁州市玉林聚氨酯有限公司闲置土地15亩及地面建筑物8000平方米，其中厂房3500平方米，仓库1500平方米。购置铣床、排钻机、推台锯、冷压机、封边机、喷漆房等设备。项目建成投产后，将形成年产木质家具1000套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29日取得来安县发展改革委项目备案表（项目代码：2312-341122-04-01-368899）；并委托南京青之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编制《安徽润泓泽家具有限公司高端智能装饰装配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滁州市来安县生态环境分局于2024年9月30日以关于《高端智能装饰装配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来环审〔2024〕57号）从环保角度同意该项目建设。

项目于2024年10月开始施工，于2025年3月15日进行排污许可登记，登记编号为91341122MAD6DPRU2K001X。

本次验收为全厂验收，主要为高端智能装饰装配项目的主体工程及配套工程验收。山东新航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于2025年4月9日—2025年4月10日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监测，并出具检测报告（报告编号：SDXHQ170）。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投资6000万元，环保投资58万元，占总投资的0.97%。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高端智能装饰装配项目的主体工程和配套工程验收，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以及环境保护工程。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我公司验收项目无重大变动，符合验收要求。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企业厂区内已实行雨污分流，雨水经厂区雨水管道排入雨水管网。生活污水经隔油池、化粪池处理后接管市政污水管网纳入来安县污水处理厂深度处理。

2、废气

木工粉尘：中央除尘系统+15m高排气筒（DA001）

打磨废气：侧压抽风收集+水喷淋+15m高排气筒（DA002）

喷底漆废气：封闭车间+水帘柜+除湿器+过滤棉+二级活性炭+15m高排气筒（DA003）

喷面漆废气：封闭车间+水帘柜+除湿器+过滤棉+二级活性炭+15m高排气筒（DA004）。

3、噪声

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电子锯、推台锯、压机、立铣等设备。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噪声源强约70~80dB（A）。项目产噪设备等均设置于室内，具有连续稳定噪声的特点。基于以上特点，企业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减振、隔声、消声等降噪措施，降低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4、固体废物

废边角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收集粉尘和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废胶桶、废胶袋、废活性炭、废过滤棉、漆渣、水帘柜和水喷淋废水分类收集后交阜阳中化化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合理处置。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本项目针对各种可能产生的环境污染，制订了严格的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加强生产、安全和环境管理，对设备定期检修，以防产生异常噪声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满足环境保护的规定和要求；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对策要求，使污染物排放得到有效的控制，本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很小。

2.在线监测设施

本项目无在线监测设施。

3.其他

①本项目生产厂区实施地面硬化，加强环境保护措施。

②加强厂区绿化布置、设计，充分利用厂区空地进行绿化，提高生态环境恢复能力。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气

在竣工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有组织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满足《家具制造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4337-2023）表1及表3中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厂区内VOCs排放满足《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中附录A厂区内无组织排放监控要求。厂界非甲烷总烃、颗粒物浓度满足《家具制造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4337-2023）表1及表3中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2、废水

本项目废水总排口排放的废水；两天监测所有因子均值均在标准限值范围内，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B等级标准。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南界昼、夜间环境噪声监测值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的限值要求，东、西、北厂界为公共厂界，不满足采样条件，未进行监测。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污染物排放总量对照表

种类	污染物因子	实际平均排放速率 (kg/h)	年运行时间 (h/a)	实际生产核定量 (t/a)	环评批复量 (t/a)	备注
废气	DA001排气筒 颗粒物	6.36×10^{-3}	1500	0.0095	0.049	污染物排放量 (t/a) = 污染物平均排放速率 (kg/h) * 年运行时间 (h/a) / 10^3
	DA002排气筒 颗粒物	7.53×10^{-3}	1500	0.0113		
	DA003排气筒 颗粒物	1.14×10^{-2}	1200	0.0136		
	DA004排气筒 颗粒物	7.26×10^{-3}	1200	0.0087		
合计				0.0431		
废气	DA003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1.35×10^{-2}	1200	0.016	0.034	
	DA004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1.27×10^{-2}	1200	0.015		
合计				0.031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噪声、固体废物等在采取环保措施后能够实现达标排放或委托处置利用，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中规定的各项环保措施，竣工验收条件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验收组认为本项目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建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强化固体废物的环境管理，完善台账记录，规范处置。
- 2.建立完善生产和环保设施的运行维护制度，确保设备稳定运行，达标排放。

安徽润泓泽家具有限公司

2025年6月10日